

“禁毒日”应唤起全民的紧迫感

禁毒不只需要公安、海关等部门发力,也需要全社会的参与,形成全民禁毒的氛围。对毒品只是畏而远之还不行,还应当主动地参与禁毒工作,把毒品的危害和禁毒的形势告诉自己的亲友,在自己的家庭和社区建起毒品“防火墙”。

评论员观察

本报评论员 沙元森

今天是国际禁毒日。因为每年都有很多“国际日”,这一天也很容易被忽视。在很多人看来,毒品离自己的生活很远,所以他们并不太关注禁毒的问题。

但是,根据公安部的数据可以看出,毒品在今天依然是为祸甚重。目前,不包括隐形吸毒者,仅登记在册的吸毒人员就已经达到258万人,这项数据在十年前是114万人,在二十年前是38万人。由此可见,当前的禁毒形势有多么严峻,禁毒不只需要公安、海关等部门发力,也需要全社会的参与,形成全

民禁毒的氛围。

提起毒品,公众并不陌生,175年前林则徐就在广东虎门发起了销烟运动。虽然毒品危害健康已是常识,但现在很多人还是被毒品拖入了深渊,其中很重要的原因是对毒品的认识并不全面。说起鸦片、海洛因,大多数人都会有很强的警惕性,但是现在的毒品已经远不止这些,越来越多的新型合成毒品伪装成“咖啡”、“奶茶”、“跳跳糖”,使人难辨真假。因为缺乏认知,一些年轻人误以为新型合成毒品危害并不严重,甚至把“溜冰”等吸毒行为看作时尚。在新发现的吸毒人员中,吸食合成毒品的已经占绝大多数,并且出现了低龄化趋势。从长远看,毒品不仅败坏社会风气,扰乱社会治安,耗

费社会财富,还威胁到民族生存。

更应该引起重视的是,网络时代的禁毒更为艰难。现在年轻人的社交生活主要存在于网络空间,他们兴趣相投,也很容易把吸毒等不良行为传播开来。因容留他人吸毒被判刑的歌星李代沫就在法庭上讲道,他有一个“特别的圈子”,在这个“圈子”大家都是通过网络联系,其中很多人都吸毒,所以他也跟着学了。很多人也都像李代沫一样,因为好奇或者无知吸食了毒品,最终一步步陷入深渊。与此相应,毒品销售逐渐网络化、交易手段也更加隐蔽化。以前的吸毒活动主要是特定人群在歌厅等娱乐场所进行,现在已经向社会的各个角落蔓延。

今年的禁毒日主题是“珍惜美

好青春,远离合成毒品,拒绝毒品,健康人生”。今天我们还能洁身自好,但也许明天就有毒品借着各种掩护潜入我们的生活。一旦沾染毒品,谁也不敢保证自己的意志足够坚定。为了我们的明天和民族的未来,对毒品只是畏而远之还不行,还应当主动地参与禁毒工作,把毒品的危害和禁毒的形势告诉自己的亲友,在自己的家庭和社区建起毒品“防火墙”,不给毒品留下潜入的机会。

今天已经是第27个国际禁毒日,如果我们之前对这个“国际日”能更重视一些,或许毒祸不至于像今天这样严重。从今天起,我们不妨以实际行动加入到群众禁毒的队伍,为禁毒做力所能及的工作。

公民论坛

公开点名之后也要有公开处理

张枫逸

中国地质调查局擅自前往美国“赌城”拉斯韦加斯,林业局所属企业巨资兴建三亚接待处……24日,审计署审计长刘家义受国务院委托向十二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九次会议做审计工作报告,一批顶风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约法三章”要求的部门单位被点名。(6月25日《新京报》)

公共财政的每一分钱都来自纳税人,公众有权知道权力是否恪守边界,有没有挥霍和浪费公擎。审计署公开点名通报,无疑会起到导向示范作用,推动各级地方审计结果的公开透明。

尴尬的是,一些部门尽管一次次被点名通报,却在年复一年的审计中问题依旧。综观近年来的审计报告,违规转移套取资金、违规收费、违规招投标、私设“小金库”、“三公”超标等“老问题”,在每一年的报告中都会出现,一些中央部委甚至成了连年上榜的“老面孔”。口水淹不死人,要让有关部门痛定思痛纠正违规,必须仗义严厉问责。审计部门应该通过媒体、网站等渠道,实时公布违规问题的整改落实情况,接受公众监督;同时,加强与纪检监察、司法部门之间的衔接,积极配合行政或司法调查,跟踪了解移送案件处理情况,并将结果向社会公布。

一语中的

中国要出巴菲特这样的人,恐怕还得10年到20年。

——经济学家成思危说,巴菲特成长有各方面的历史条件。首先,你得有一个公正、法制的金融环境。第二,社会上要有一种谅解、容忍失败的精神。第三,要有一种正常的公司治理制度,对资金的管理人既有一定的制约,也有一定的激励机制。

针对“弹性学制”改革,大学应该有系统推进计划,而不能只有概念。

媒体观点

不贪不占,岂能也不干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央从严治党,狠抓作风建设,党风政风为之一新,群众交口称赞。但随着转作风的深入,部分干部身上也出现了一些不可忽视的现象。

比如,一些人觉得要求严了,“当官没劲了”,在岗找不到感觉,干事提不起精神;一些人抱着“只要不出事、宁愿不做事”的心态,不收礼不吃请了,但该做的事也不做了;有的以差旅费报销太严为由,该出差的不出差,该下乡的不下乡;甚至有的离开宴请吃喝,就不知道该怎么工作了。对此,群众反映强烈。

不贪不占,但也不干事了,这行吗?当然不行!“干净”与“干事”、“三严”与“三实”,好比一个硬币的两面,身为干部,就是要“廉”字打底,“干”字当头。堂堂正正做人,老老实实干事、清清白白为官,是中央对干部的要求,也是人民的期许。空口袋立不起来,遵守规矩不是无所作为,清廉是为了更好地实干,把二者对立起来、割裂开来,干部何以修身律己,又如何谋事创业?

老话说得好,“当官不为民做主,不如回家卖红薯”。今天我们评价一个干部,除了“不贪不占”,更要看其能不能干事、善不善成事。在其位就要谋其政,如果平平安安安位子、疲沓沓混日子,形如“政坛摆设”,状若“公堂木偶”,不仅个人蹉跎岁月、庸碌无为,更把职责挂了空挡,让承诺落了空炮,到头来误了事业,伤了民心。就此而言,庸政懒政之害,不亚于贪污腐败,切不可掉以轻心。

(摘自6月25日《人民日报》)

零敲碎打的

司法改革时代已然结束

据媒体的不完全统计,十八大之后,习近平已在重要场合七谈司法改革。6月6日的中央深改组第三次会议上,习近平再次强

——教育学者熊丙奇说,教育部门应该深化教育管办评分离的改革,落实和扩大大学的办学自主权,这样才能让大学办出个性和特色,也扩大学生的选择空间。

要进行斟酌,到底什么叫改革?不能任何变动都叫改革。

——北京大学国家发展研究院教授周其仁说,我们今天比过去富裕了,更应该想想常识问题,把我们社会的基本游戏规则制定下来。

调,完善司法人员分类管理、完善司法责任制、推动省以下地方法院检察院人财物统一管理,都是司法体制改革的基础性、制度性措施。

司改内在逻辑断裂,实为过往司改的深刻教训。除了法官精英化和法官较高待遇之间的紧密关联之外,法官独立行使司法权与司法官接受有效监督与制约,同样是一体两面。多年来,司改一直在“放权”和“收权”中来回拉锯。一方面,削权院长、检察长,放权法官、检察官是趋势;另一方面,贪赃枉法,以案谋私的司法腐败现象又时有发生,使得“收权”又成了现实。表现在一些基层司改实践中,有的地方甚至出现了“一放就乱,一乱就收,一收就死,一死又放”的循环。如何在“放权”与“收权”之间找到理想的平衡点,同样是司改亟需解决的难点。这次公布的政策导向中,除了多处指向司法“去行政化”,增强司法官员的独立性之外,亦有“完善办案责任制,加大司法公开力度,强化监督制约机制”的强调。这看似矛盾,实则内在统一的逻辑关联。增强司法官员的独立性,同样要严格的监督机制和责任机制来保障。这两项改革只能同时推进,而绝不能单点突进、零敲碎打。

所以说,进入“深水区”的司法体制改革,与以往单纯的“庭审改革”、“检察改革”完全不同。它涉及的是司法机关与立法机关的关系,司法机关与行政机关的关系,中央事权与地方事权的关系,各级法院、检察院的相互关系以及司法官与司法机关的关系,任何一项改革都会“牵一发而动全身”。而在未来,司法体制改革的走向,还取决于国家权力之间的博弈。不管怎么说,零敲碎打的司法时代已然结束,全面开花的司改新时代已经拉开帷幕。

(摘自6月25日《中国青年报》)

■本版投稿邮箱: qilupinglun@sina.com



本报地址 济南泺源大街6号

邮编 250014



传真 (0531) 86993336 86991208

读者服务中心 96706

报纸发行 (0531) 85196329 85196361

报纸广告 (0531) 82963166 82963188 82963199

差错投诉 96706

发行投诉 (0531) 85196528

邮政投递投诉 11185

即时互动平台



新浪官方微博 weibo.com/qlwb



腾讯官方微博 e.t.qq.com/qlwbw#

国有土地使用权竞价转让信息公告

根据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后勤部后营〔2013〕722号通知,济南军区土地管理局确定以竞价方式转让山东省军区济南第三离职干部休养所壹宗军用地使用权。

一、竞价转让土地基本情况 (一)位置: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山大路11号院西侧(A地块)。 (二)面积:15800平方米 (三)规划用途:居住。 (四)土地级别:住宅用地II-3。 (五)规划容积率等指标:地上容积率不大于2.2,地下容积率不大于1.0,建筑密度不大于20%,绿地率不小于35%,停车率每套不少于1.0个。 (六)土地使用年限:70年。 (七)《国有土地使用证》号:历下国用(2003)第0100004号。 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中资企业或法人均可申请参加本次竞价活动,申请人应当单独申请。 (一)具有三级(含)以上房地产开发资质,同期银行存款5000万元(含)人民币以上,具有良好信誉的房地产企业; (二)注册资本2000万元(含)人民币以上,同期银行存款6000万元(含)人民币以上,具有良好信誉的其他法人。 三、本次军用地使用权竞价转让,本着公开、公平、公正的竞价原则,按照总后勤部《军用地使用权竞价转让办法》,由中国人民解放军山东省军

区济南第三离职干部休养所军用地使用权竞价转让小组(以下简称竞价小组)组织实施。按照竞价报价最高者优先取得签订军用地使用权转让协议的原则,确定竞价受让人。

四、竞价小组于2014年6月24日至2014年7月18日17时受理报名申请,同时发售军用地使用权竞价转让须知等竞价文件(每份竞价文件1000元人民币,售后不退)。 经审查,符合条件的申请人,竞价小组将于2014年7月26日前发出《邀请竞价通知书》;不符合条件的申请人,竞价小组将发出《退回申请通知书》,同时告知不予受理申请的理由。 五、其他需要公告的事项 (一)凡有意竞买土地使用权者,在提交《竞价转让报价书》前,需缴纳1000万元人民币竞价保证金。 (二)本公告其他未尽事宜,详见《军用地使用权竞价转让文件》。 六、竞价小组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东省济南市历下区山大路11号(山东省军区济南第三离职干部休养所) 联系人:徐泉 联系电话:0531-88021077或 0531-51678480转7777 传真:0531-88021077 中国人民解放军山东省军区济南第三离职干部休养所军用地使用权竞价转让小组 二〇一四年六月二十四日